

福建永福电力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永福电力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16日召开了六届二次职工代表大会、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成员。为保证新一届监事会工作的顺利进行，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期限要求，公司于同日在公司2008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通知及材料会前以书面形式送达全体监事。

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全体监事共同推举监事党波先生为会议的召集人和主持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吴轶群女士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选举党波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14）。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永福电力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2月16日